罗店镇农村村民危房修缮管理承诺书

_____村村民_____居住房屋严重损坏，已向上级职能部门提出申请修缮，修缮房屋地址：_____，现就修缮房屋过程中涉及有关事项承诺如下：

1、根据修缮房屋批文实施施工，有弄堂的根据现状不扩占，如有合墙的与邻居自行商解决。

2、确保原有宅前屋后有下水道、公共通道、管道电线等公共设施的不能进行破坏，如有损坏立刻修复，待修复完工后再进行施工。

3、房屋整体出现危险情况，构成整幢危房的需落地拆除重建房屋，关于占地面积、高度、间距、楼层严格按照未拆除前房屋的尺寸，做到原拆原建。

4、不私自建造地面以下任何建筑(地下室、地下车库等)。

5、申请修缮房屋前自行拆除违法建筑。

特此承诺，如有造规行为，愿意接受处理。

承诺人签名：_____

注：本承诺书所涉及邻同同意签章：　前：_____

后：_____

左：_____

右：_____

盖章　　_____年_____月_____